

证券代码：872658

证券简称：零奔洋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深圳市零奔洋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温小桂先生，关联方深圳市明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唐明学为公司控制人温小桂先生配偶的胞兄。公司作为服务商向关联方深圳市明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产品销售及售后服务工作，预计 2025 年全年累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80 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该关联交易为深圳市零奔洋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46.9172%股份的股东温小桂书面提交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提请在 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该提案经董事会审核，认为股东温小桂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温小桂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深圳市明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海谷科技大厦 T3 栋 3-1401、1402 整层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海谷科技大厦 T3 栋 3-1401、1402 整层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发光二极管的开发和销售；灯饰产品、照明产品及智能电子产品、智能家居照明软、硬件及云服务开发和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法定代表人：唐明学

控股股东：唐明学

实际控制人：唐明学

关联关系：深圳市明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唐明惠哥哥唐明学控制的企业。唐明学未持有公司股票，且未在公司担任职务。温小桂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唐明惠为温小桂配偶；唐明惠为公司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温小桂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景田路 77 号擎天华庭擎天阁

关联关系：温小桂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是深圳市明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明学的妹夫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唐明惠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景田路 77 号擎天华庭擎天阁

关联关系：唐明惠是深圳市零奔洋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也是深圳市明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明学的妹妹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公司产品，符合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规则，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1.关联交易属于双方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公司业务需要，预计 2025 年度公司与深圳市明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拟以市场价格向深圳市明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公司产品，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80 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所需，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零奔洋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零奔洋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